

# 目 录

---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纪要 …	(1)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决定任职的议案 ……………	(3)
高平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决定任职的议案 ……………	(4)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任免职名单 ……………	(5)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邹树琦辞职请求的决定 ……………	(6)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决定任职的议案 ……………	(7)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任职名单 ……………	(8)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纪要 ……	(9)
高平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 ……………	(11)
高平市人民政府关于 2018 年高平市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	(15)
高平市人民政府关于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情况的报告 ……………	(18)
高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市国资国企改革工作情况的报告 ……………	(23)
高平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推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工作情况的报告 ……………	(27)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我市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项目进展情况的调研报告(书面) ……………	(33)

## 高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第十七、十八、

十九、二十号

2018 年 12 月 10 日印

---

主办单位: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地 址:高平市职工文体活动中心

邮政编码:048400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和《山西省残疾人保障条例》执法检查情况的报告(书面) .....	(37)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一府两院”2018年度工作承诺年中督促检查情况的报告(书面) .....	(42)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高平市2018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初步审查情况的报告 ...	(47)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2018年高平市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 .....	(50)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许可高平市公安局对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张秋富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议案 .....	(51)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许可对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张秋富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决定 .....	(52)
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上的讲话 .....	(53)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纪要 .....	(57)
高平市人民法院关于提请确定人民陪审员名额的议案 .....	(59)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确定人民陪审员名额的决定 .....	(60)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冯永林辞去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职务请求的议案 ...	(61)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冯永林辞去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职务请求的决定 ...	(62)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纪要 .....	(63)
高平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决定任免干部的议案 .....	(64)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任免职名单 .....	(65)

##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七次会议纪要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市职工文体活动中心南八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的主要议程是：一、人事任免；二、其他。

上午 9 时，举行预备会议，张志刚主任主持了会议。预备会议通过了本次常委会会议议程。9 时 5 分，举行第一次全体会议，张志刚主任主持了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张志忠副主任受主任会议委托所作的关于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任职提请报告和拟任人员有关情况的介绍，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曹广全所作的关于市人民政府主要领导调整情况的说明和拟任人员有关情况的介绍，市人社局局长谢先荣受邹树琦市长委托所作的人事任免职提请报告和邹树琦市长的辞职请求。被提请任命人员与常委会组成人员见面并作了供职发言。

上午 10 时，举行了第二次全体会议，张志刚主任主持了会议。会议以无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人事任免事项，并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邹树琦辞职请求的决定》。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张志忠副主任所作的关于代理市长的提请报告。

10 时 40 分，举行了第三次全体会议，张志刚主任主持了会议。会议以无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代理市长任职事项。张志刚主任给被任命人员颁发了任命书，被任命人员举行了向宪法宣誓仪式。会议最后市委副书记、市人民政府代理市长原健作了重要讲话。本次会议在完成全部议程后于 10 月 9 日上午闭会。

本次会议应到组成人员 29 名，实到 28 名，参加会议人员名单见附件。

附件:

参加会议人员名单

出席: 张志刚 吴敏晓 张志忠 李晋奎 张雪梅 胡丽娜 杜祥林 王保兴  
姬积亮 邢成玉 朱琳 李科 边晶 王中山 王永顺 石庆胜  
申国义 申鲜花 田永屯 毕腊英 朱彩琴 李起翠 张义明 张国富  
苗青土 郜鹏 袁萍 焦海文

请假: 陈浩

列席: 原健 市委副书记、市人民政府党组书记  
曹广全 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张晋文 市委常委、市人民政府常务副市长  
李素仙 市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  
许宏建 市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农业委员会主任  
史国安 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申中华 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的主要负责人以及拟任人员。

## 关于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决定任职的 议 案

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经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2018 年 10 月 8 日讨论研究，提请：

原健为高平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现提请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拟任人员情况表附后。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2018 年 10 月 8 日

## 关于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决定任职的 议 案

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地方组织法》第四十四条规定，经高平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 2018 年 9 月 11 日讨论，决定提名：

许宏建同志为高平市人民政府副市长人选；

张群玲同志任高平市民政局局长。

提名免去：

赵志义同志高平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职务；

赵海青同志高平市民政局局长职务。

请予审议。

拟任免人员情况表附后。

市长： 

2018年9月11日

##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任免职名单

(2018年10月9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决定任命:

原 健为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许宏建为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张群玲为市民政局局长。

决定免去:

赵志义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职务;

赵海青市民政局局长职务。

##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接受邹树琦辞职请求的决定

(2018年10月9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和《高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任免本市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办法》的规定,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决定:接受邹树琦辞去高平市人民政府市长职务的请求。



## 关于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决定任职的 议 案

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经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2018 年 10 月 9 日讨论研究，提请：

原健代理高平市人民政府市长。

现提请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拟任人员情况表附后。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2018 年 10 月 9 日

##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任职名单

(2018年10月9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决定：

原健代理高平市人民政府市长。

##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八次会议纪要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在市职工文体活动中心南八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的主要议程是：一、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二、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 2018 年高平市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三、听取市人民政府关于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情况的报告；四、听取市人民政府关于国资国企改革工作情况的报告；五、听取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工作情况的报告；六、听取关于我市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项目进展情况的调研报告(书面)；七、听取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和《山西省残疾人保障条例》执法检查情况的报告(书面)；八、听取关于“一府两院”2018 年度工作承诺年中督促检查情况的报告(书面)；九、其他。

10 月 31 日上午 8 时,进行会前学法,吴敏晓副主任主持了会议,晋城市委党校教师、中共党史党建教研室副主任王娟讲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的有关知识。

上午 9 时 10 分,举行预备会议,张志刚主任主持了会议。预备会议通过了本次常委会会议议程。9 时 15 分,举行正式会议,吴敏晓副主任主持了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常务副市长张晋文所作的关于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和市财政局局长靳建军所作的关于 2018 年高平市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听取了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吉敦云所作的关于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情况的报告,市经信局局长李福建所作的关于国资国企改革工作情况的报告,市旅发委主任史晓波所作的关于推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工作情况的报告,书面听取了关于我市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项目进展情况的调研报告,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和《山西省残疾人保障条例》执法检查情况的报告,关于“一府两院”2018 年度工作承诺年中督促检查情况的报告。

会议听取了各调研小组会前分组调研情况的审议发言,会议以无记名投票表决方式,

## 高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

(22票满意,6票基本满意)通过了市人民政府关于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委员、人大财经委主任委员王保兴所作的关于2018年高平市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初步审查情况的报告,举手表决通过了《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2018年高平市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委员、人工委主任邢成玉所作的主任会议《关于许可高平市公安局对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张秋富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议案》,举手表决通过了《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许可高平市公安局对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张秋富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决议》。会议最后张志刚主任作了重要讲话。本次会议在完成全部议程后于10月31日上午闭会。

本次会议应到组成人员29名,实到27名,参加会议人员名单见附件。

附件:

### 参加会议人员名单

出席: 张志刚 吴敏晓 张志忠 李晋奎 张雪梅 胡丽娜 杜祥林 王保兴  
姬积亮 邢成玉 朱琳 李科 边晶 王永顺 石庆胜 申国义  
申鲜花 田永屯 毕腊英 朱彩琴 李起翠 张义明 张国富 苗青土  
郜鹏 袁萍 焦海文

请假: 王中山 陈浩

列席: 张晋文 市委常委、市人民政府常务副市长  
史国安 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申中华 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吉敦云 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

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市直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16个乡镇(街道)的人大主席(联络组组长),市六届人大代表庞保成、许月梅同志,我市公民陈建宁、李建江同志旁听本次会议。

# 高平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 报 告

——2018年10月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高平市人民政府常务副市长 张晋文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会议作关于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请予以审议。

## 一、代表建议办理情况

在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上，各位人大代表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民生热点难点问题，积极建言献策，提出了许多切合实际、富有建设性的意见建议，交由市政府办理的代表建议共246件，涉及38个单位。其中，农业农村方面52件，占21.1%；经济交通方面44件，占17.9%；教育卫生方面48件，占19.5%；文化旅游方面19件，占7.7%；城建环保方面32件，占13%；社会管理方面21件，占8.6%；其他方面30件，占12.2%。

（一）已经落实或基本落实的148件，占建议总数的60.1%。这些建议中，有环境保护工作方面的建议，有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建议，也有解决住房、上学、就医、出行等民生方面的建议。对这些建议，市政府极为重视，竭尽全力予以采纳和落实。如贾垒、边晶代表提出的“关于锦华街与一级路交叉口交通安全问题的建议”，市政府多次召开专门会议进行研究，现已在该交叉口安装了交通信号灯、违章摄像头和限速标志，设置了减速带，加强了该路段的交通管控治理。

张涛代表提出的“关于在高平主城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建议”，为降低燃放烟花爆竹造成的污染，市政府发布了《关于市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通告》，确定北环路以南、南内环以北、长晋高速路以西、晋高一级路以东区域为禁放区，并于今年5月1日起

正式实施。

李广武代表提出的“关于开通高平至米山的免费公交的建议”，市政府于9月1日开通了市区至高平一中、开发区的免费公交线路，该线路现运营6台城市公交车，平均每30分钟一班，每日共发42班。

裴志国代表提出的“关于增加农村幼儿园教师招聘比例的建议”。近年来，市政府围绕“乡镇中心幼儿园每班一名正式教师”的目标，加强公办在编幼儿教师补充力度，2016年招聘的15名幼儿教师中有9名为农村幼儿教师，2017年为乡村幼儿园招聘教师17名。今年计划招聘的20名幼儿教师中乡村幼儿教师9名，目前已发布公告正在报名。

(二)正在办理或列入计划逐步解决的90件，占总数的36.6%。这些建议中，大部分正在办理，所需工作周期较长；部分工作需要向上级申请，正在等待批复；部分工作已经列入工作计划，正在进行前期准备。如侯志刚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的建议”，为保障农村群众饮水安全，我市于2017年启动了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其中2017年投资0.11亿元，共有4个乡镇(镇、办事处)11个村开工建设；今年，市政府年初又预算安排4900万元投入我市16个乡镇(镇、办事处)101个行政村的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目前共有16个乡镇(镇、办事处)70个村开工建设。

贾铁虎代表提出的“关于提升农村道路建设的建议”，我市今年启动了“四好农村路”建设，目前已有16个乡镇(镇、办事处)64条路开工建设，预计年底完成64条路102公里。到2020年全面完成161条路340公里的“四好农村路”建设，有效解决我市农村公路路况差的问题。

杨平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改善老城区人居环境的建议”。老城区提升改造项目作为今年两会确定的城市建设重点项目之一，市政府已上报省住建厅列入了2018年度国家棚改计划，按照“留——改——拆”的形式，今年先期开工综合管廊和拆通工程，目前老城区各种管线已委托省规划院设计，集中供暖、供气等公共设施已在加紧施工建设，届时老城区人居环境将得到很大改善。

焦海文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建设北诗至米山快速通道的建议”。今年，市政府将米山至北诗快速路已列入“四好农村路”专项规划，该项目起点位于北诗镇双北路董庄村东北，终点与乡道石坪线相连，全长7.99公里，估算投资1.5亿元。目前，可研编制已完成并批复，力争2018年完成所有前期手续，2019年开工建设。

(三)因条件所限或没有政策依据，暂无法办理或留作参考、需向代表解释说明的8件，占3.3%。这类建议，或因国家政策规定，或因当前我市财力不足，暂时无法解决。市政府本着高度负责的态度和实事求是的原

则,要求承办单位认真向代表宣传政策、讲明实情,得到了代表的理解和认同。如申国平代表提出的“关于取消丹河路中间绿化带解决路面交通问题的建议”,市住建局经过实地考察与综合论证,认为丹河路中间的绿化带不宜取消,一方面是生态环境所需,根据《城市道路设计规范》规定,城市主干道绿地率不得少于 25%。丹河路绿地率仅为 10%,如果拆除了现有花池,绿地率将更不达标。同时,路中绿化带的苗木长势良好,在改善空气质量、调节局部气候、减轻噪音、遮蔽眩光等方面有着重要作用。另一方面是安全考虑,丹河路花池内有一趟 110KV 高压线,若将花池拆除,将给行人带来极大的安全隐患。针对丹河路交通问题,市政府将通过整治车辆乱停乱放、规范车辆通行等措施加以缓解。

截至目前,人大代表建议已答复完毕,经询问代表意见,246 件建议中,满意的 242 件,占 98.4%;基本满意的 4 件,占 1.6%。

## 二、主要工作做法

针对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转办的代表建议,市政府认真梳理研究了每件建议,由分管副市长亲自审阅,确定具体的承办单位,提出详细的办理意见,并召开代表建议集中交办会,安排部署了办理工作。

一是明确办理要求。市政府办公室在建议的承接、登记、分类、阅批、交办、督促、审查、答复等各个环节,都制定了严格的工作

制度和 work 程序。并向各承办单位下发了《人大代表建议办理要求》,要求答复建议必须以正式文件进行答复,主要领导签字并加盖公章;各承办单位主要领导要亲自上门与代表面商,填写意见反馈卡;反馈卡必须由代表本人签字;对多个代表联名提出的建议,要求承办单位要一一与代表进行见面,并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完结。

二是注重办理效果。办理代表建议过程中,对于应该解决并有条件解决的问题,要求承办单位立即解决,提高办结率;对应该解决但因目前条件限制暂时不能解决的问题,要求承办单位列出办理时间表,逐步尽快解决;对于不具备办理条件的建议,要求承办单位实事求是地向代表解释清楚,取得理解和支持;对涉及多个单位办理的建议,明确主办单位,要求部门之间加强沟通联系,互相支持配合,确保建议办理工作的协调、有序进行,有效避免推诿扯皮现象。

三是加强沟通回访。在建议的办理中,要求承办人员要改进办理方式,注重换位思考,站在人大代表的角度努力做好建议办理工作。在代表建议办理时,我们主动和承办单位进行沟通交流、交换意见,找准办理关键环节,落实建议办理办法,努力解决代表提出的问题。在代表建议办理完毕后,坚持回访制度,开展办理“回头看”活动,定期实行回访、互访,共同探讨,相互理解,形成共识。

四是强化督查检查。市政府办督查室在办理过程中加强对各个环节的协调沟通、督促检查,随时掌握各重点承办单位的办理进度,对办理速度缓慢的单位,及时协调督促,加快办理进度,使每一件建议不积压、不丢失、不错办、不漏办。特别是围绕办结率、面商率、解决率和满意率四项指标,将各承办单位建议办理情况纳入年终目标考核,对办理工作不重视、办理质量低的单位和个人给予通报批评,确保建议办理工作按时、按量完成。

###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虽然 2018 年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但也存在个别承办单位办理的主动性、积极性不够,很少与代表沟通联系,办理力度不大、办法不多,仍存在前期不抓紧、后期搞突击的现象,致使办理质量不高、效果不好。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从以下三个方面加强和改进建议办理工作。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担当。我们将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进一步提高认识、提高站位,强化领导、落实责任、细化措施,真正做到思想上高度重视、办理时认真负责,真正将人大代表反映的群众意愿、要求和呼声解决好、落实好特别是要抓好“分解交办、跟踪督办、后续落实、公开结果、严格考核”五个重点环节,认真地办理落实好每一件建议,让代表满意、让群众放心。

二是强化督查检查,提高办理质量。年底将对今年办理的代表建议进行回头看,对已落实的建议,认真开展复查工作,查出问题,立即纠正;对还未落实或正在落实中的建议,督促有关单位尽快落实。此外,对代表性强、涉及面广、事关全局、与人民利益息息相关的建议,继续由各分管领导督促跟进,并纳入常规管理。

三是总结经验教训,提升办理水平。我们将认真总结办理工作中的新方法和新理念,学习先进经验,认真查找分析问题,通过完善制度、创新机制、探索新途径、拓宽办理思路等方式,使我市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再上新台阶。同时,将进一步把办理工作与发展规划、预算安排以及为民办实事结合起来,使今后的政府工作更贴近民心、更接地气。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人大代表建议代表着人民群众的意愿和要求,表达着民情、民意,汇聚了民智、民心,是我们工作的基础,也是对我们工作的要求。我们今后将把建议办理与政府工作紧密结合起来,进一步拓宽思路、强化措施、改进作风,全力做好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切实将人大代表的智慧成果转化为工作实绩,为实现“跻身两个第一方阵”的战略目标贡献力量!



# 关于 2018 年高平市财政预算调整 方案(草案)的报告

——2018 年 10 月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高平市财政局局长 靳建军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会议作关于 2018 年高平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

市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后，市政府紧紧围绕市委确定的工作重点和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集中财力保基本保战略，支持社会经济协调发展，全市经济呈现稳步向好的可喜局面。但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受宏观经济形势变化、上级财税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财政预算收支发生了一些变化，按照“统筹兼顾、收支平衡”的原则，对 2018 年本级财政预算收支进行调整。

##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 (一)收入预算调整

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批准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158660 万元。根据当前我市社会经济发展实际状况，特别是煤炭经济的持续回暖，预期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将超额完成，拟将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 175000 万元，增收 16340 万元，同比增长 18.6%。

根据我市目前财政经济运行状况和上级财政对我市的补助等实际情况，拟将我市一般公共预算财力由 241474 万元调整为 316155 万元。主要有以下五方面调整：

1. 截止 8 月底，上级财政下达我市补助收入 107851 万元，较年初提前下达的 66810 万元增加 41041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56179 万元，较年初下达的 46710 万元增加 946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55675 万元，较年初下达的 24103 万元增加 31572 万元。

2. 根据全市经济运行情况，拟将我市一

般公共预算收入由 158660 万元调整为 175000 万元,增加 16340 万元。

3. 动支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300 万元。

4. 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资金拟由 15000 万元调增到 20000 万元,增收 5000 万元。

5. 新增一般地方政府债券 3000 万元。

## (二)支出预算调整

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批准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1474 万元,在年度预算执行中,我们对年初安排的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实时动态跟踪,根据上级工作安排、重点项目实施进度等方面综合考虑,进行适时调整,拟调整为 316155 万元,增加 74681 万元。主要有以下四方面调整:

1. 新增的上级补助资金 41041 万元,全部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安排到相应的专项项目。

2. 根据事业单位公车改革政策、重点工程项目建设进度等情况,拟调减项目支出 4946 万元。分别是:事业单位公车改革补贴 3000 万元;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 700 万元;电视台综艺演播厅改造项目 380 万元;涉案车辆管理中心项目 500 万元;新建诚信平台项目 366 万元。

3. 按照上级生态环境保护、风险防控、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工作部署,拟新增项目支出 35586 万元。其中: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4903 万元;化解债务支出 7082 万元;城建零星工程项目 1138 万元;神农炎帝文化

旅游招商系列活动 1065 万元;高平六中教学设备款 1000 万元;开发区工作经费 500 万元;小微企业信用贷款风险补偿金 500 万元;小北庄棚户区改造 5293 万元;龙渠棚户区改造 11400 万元;扫黑除恶、水库维护、道路安全、增开公交车等社会民生项目 2705 万元。以上支出项目变动,拟通过动支超收收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予以平衡。

4. 上级下达我市一般债券资金 3000 万元,按照有关要求,该债券资金纳入预算管理,拟安排用于我市易地扶贫搬迁和农村污水处理项目。

经过上述预算调整,一般公共预算保持收支平衡。待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根据年度决算情况,如有结余资金,按规定补充到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并及时向市人大汇报。如果因上级专项资金增减、财政决算政策变动等因素再引起预算调整的,我们将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具体情况及时报市人大批准。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 (一)收入预算调整

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批准我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 30000 万元,根据土地储备出让计划等情况,预期可以完成年度收入目标,暂不做调整。

在年度预算执行中,拟将我市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由 31084 万元调整为 49166 万元。主要有以下两方面调整:

1. 截止 8 月底, 上级财政下达我市基金预算补助收入 3435 万元, 较年初提前下达的 353 万元增加 3082 万元。

2. 上级下达我市新增专项债券 15000 万元。

#### (二) 支出预算调整

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批准我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1084 万元, 拟调整为 49166 万元。主要有以下四方面调整:

1. 新增的基金预算补助收入 3082 万元, 全部按照上级文件要求拨付相关项目单位。

2. 上级下达我市新增专项债券 15000 万元, 拟安排用于太行一号风景道和城市集中供热工程。

3. 调减项目支出 10115 万元。其中: 人民医院医技楼 3395 万元; 丹河锦华桥拦水坝 640 万元; 长平广场修缮 640 万元; 化解债务支出 5440 万元。

4. 根据我市土地储备出让、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等推进情况, 拟新增项目支出 10115 万元。其中: 粮食企业改制 3000 万元; 开发区建设资金 1000 万元; 办事处项目建设奖补资金 1002 万元; 农村四好路项目资本金 2131 万元; 炎帝文化苑及相关项目占地补偿费 1500 万元及零星拆迁补偿等费用 1482 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方案

#### (一) 收入预算调整

根据今年以来的煤炭经济形势, 拟将年

初预期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5000 万元调增为 20000 万元, 增收 5000 万元。

#### (二) 支出预算调整

根据今年的财政总体收支状况, 拟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000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统筹使用。

### 四、地方政府债券情况

#### (一) 新增债券使用情况

2018 年上级下达我市一般债券资金 3000 万元, 专项债券资金 15000 万元。根据《地方政府一般债券预算管理办法》、《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预算管理办法》和我市重点工程推进情况, 一般债券资金用于农村供排水工程 2062 万元、易地扶贫搬迁 938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用于全市集中供热工程 3700 万元, 其余 11300 万元按照上级文件要求, 用于太行一号风景道高平段建设。

#### (二) 置换债券使用情况

2018 年上级分两批次共下达我市置换债券资金 14558.5 万元, 已按规定全部用于存量债务置换。

今年的财政工作任务十分艰巨, 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发展任务, 以及各种减收增支政策的不确定性, 财政预算平衡难度不断加大。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 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 继续深化财税改革, 充分发挥财政职能, 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 为奋力开创新时代高平高质量转型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 关于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情况的 报 告

——2018年10月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 吉敦云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会议作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 一、开发区基本情况

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于2016年12月1日全省开发区改革创新会议之后开始谋划，2017年2月21日成立高平经济开发区筹备处启动筹建工作，2017年8月18日省政府第159次常务会议同意设立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2018年2月11日正式挂牌成立。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从筹建到省政府批复仅用了半年时间，是晋城市六县（市、区）中首家获批的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

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采取“一区三园”的建设思路，下设马村、米山、三甲三个工业园，规划面积26平方公里。其中马村工业园规划面积14平方公里，米山工业园规

划面积7平方公里，三甲工业园规划面积5平方公里。开发区三个园区现入驻企业63户，规上企业14户；2017年实现工业总产值58.5亿元，税收4.6亿元；开发区2018年1—9月份完成工业总产值54.1亿元，税收4亿元。

## 二、开发区建设推进情况

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围绕“两件大事”“两个率先”发展战略和“跻身两个第一方阵”目标，对标一流、真抓实干，积极推进各项工作。概括起来讲，主要抓了以下六个方面的工作：

（一）抓制度体系建设，改革创新基本架构逐步健全。先后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快开发区改革创新发展的实施方案》、《高平产业振兴基金组建方案和《高平产业振兴基金理事会章程》等指导性文件，起草了《三化三

制”改革方案》及《岗位聘用办法》《绩效工资实施办法》《绩效考核暂行办法》和《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为开发区的发展搭建了制度框架。

(二)抓体制机制建设,“三化三制”改革基本到位。在“三制”方面,管委会“一正三副”班子成员到位履职,从市直相关单位选聘了13名部门负责人和工作人员,面向全国选聘了5名经济、规划和法律等方面顾问,招聘了9名硕士研究生,全员聘任制、绩效工资制正有序推进。“三化”方面:按照“管委会+公司+基金”运营模式,完成了开发区投融资公司管理架构、人才引进等自身建设;设立了10亿元产业振兴基金,公开遴选了母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启动母基金工商登记注册和市场化招商模式,积极引导社会资本、优势产业向开发区聚集,着力打造“基金+项目+园区”一体化生态链。

(三)抓规划体系建设,园区产业规划编制积极跟进。开发区四至范围勘界报告上报省国土厅,正在按国土厅意见进行整改;产业规划编制全面完成前期调研、产业定位初步论证,进入产业方向修编阶段,年内编制完成;总体规划已上报晋城市政府,目前正对部分内容进行修改调整完善;开发区控规、环评同步推进。伴随着规划体系建设的全面推进,特别是产业规划的编制完成,开发区建设将有章可循。

(四)抓“九通一平”配,基础设施建设前期准备快速推进。一是项目用地储备。2017年完成开发区土地调规7191亩,可满足开发区五年规划用地。2018年1000亩土地收储组卷已报省国土部门待批复。二是重点工程前期。省道331段改线正在编制可研,米山工业大道、马村工业大道完成项目建议书批复、可研上报待批。2万平方米标准化厂房完成项目建议书批复、规划选址、平面布置图设计。开发区科技孵化中心已完成项目建议书批复、土地预审批复、可研批复、规划选址、平面布置图设计准备招标。三是拓展融资渠道。与太平洋建设集田和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对接,初步达成果用EPC模式启动基础设施建设力争三年内全面完成“九通一平”设施配套。

(五)抓入区项目政策支持,要素支不断强化。一是每年列支1亿元支持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二是财政和国企每年分别出资1亿元,组建10亿元产业报兴基金,吸引社会资本和优势产业向开发区集聚。三是加快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合作,今年重点加大与西安交大快速制造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的深度对接力争年内开工建设“高平研究分中心”,推动产学研协同发展。四是通过招投标、竞争性磋商等方式降低企业生产成本,已与漳泽售电公司定打包协议,入驻团区企业无论大小均可享受低廉的电价;与中联煤层气、铭石煤层气签订园区供气协议,实现

充足、低廉的煤层气供应,进一步降低入园企业生产要素成本,全力打造配套服务“成本洼地”。五是启动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率先对海诺科技二期项目、华世中瑞注浆产品项目、农谷丹峰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及米山园区供气工程4个项目试行承诺,高效推进项目落地、开工建设。

(六)抓招商模式探索,招商引资力度不断加大。在继续采取“商会招商、以企招商、亲情招商”等多种传统招商形式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的同时,一是紧紧抓住“问祖炎帝、寻根高平”第三届海峡两岸神农炎帝文化旅游招商系列活动的有利契机,积极探索“台湾园”模式;二是积极对接苏州工业园外企协会,与首度基因科技有限责任公司、N空间科技孵化器、宝时得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百得(苏州)电动工具有限公司和水星海事技术(苏州)有限公司等大公司、大企业的高层管理负责人进行深度对接与交流,为开发区复制成功经验、承接园区产业项目转移夯实合作基础;三是积极发挥产业振兴基金撬动引导作用主动对接郑州、洛阳等地开发区,就新能源、新材料和产业研发进行洽谈交流,实施基金招商。今年,山西建筑产业现代化园区等5家企业开工建设,项目总投资44亿元,累计投资3.22亿元;已储备中药材提取、三聚氰胺、煤矸石综合利用和垃圾处理、煤层气供气等8个项目,总投资预计达到21

亿元。

### 三、当前面临的主要困难

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从筹建、获批到目前仅仅二十个月,“一张白纸绘蓝图”是优势也是短板,基础设施、产业人才、招商引资对当前开发区的发展都是考验和挑战。

一是基础设施欠账较大。作为新设开发区,现有的基础设施标准不高、分布不均衡,与标准化的“九通一平”差距很大。虽然财政每年列支1亿元用于开发区建设,但初步估算实现“九通平”20多个亿左右,资金缺口大,建设任务重。

二是生产要素成本过高。虽然我市是能源产出大县,但在水、电、气等基本生产要素上,与先进地区相比价格缺乏吸引力,今年我们虽然与漳泽售电公司、中联煤层气达成了合作协议,但短时间内生产要素在招商引资上的优势还不明显。

三是人才支撑比较欠缺。我市长期形成的粗放式产业结构,培育出的产业工人大都为劳动密集型。虽然人工成本较低,但是很难满足转型发展的人才要求。比如我们今年盘活的长城动力。目前计划增加一条生产线需要工人200人,但符合条件的工人却很难招上。创新性人才的短缺,严重制约产业转型发展。

四是项目建设推进受阻。按照打道“六最”营商环境要求,在项目建设上虽然推行了项目承诺制,但土地、环保等仍属于审批

前置条件,项目落地进度仍受影响。特别是由于晋城市环保禁批半年,对我市已签约的华世中瑞、农谷丹峰等项目建设进度影响很大。

#### 四、下一步工作思路

经过近一年的努力,开发区的基础、框架、制度都已基本完成。下一步,我们将聚焦“做精园区建设、做大招商引资、做优营商环境”的主责主业,对标先进、先行先试,着力将开发区建设推向一个新高度、提升一个新水平。

(一)突出“改革”第一关键,着力在推进“三化三制”创新上求突破。一是“三制”改革。严格执行制定出台的《开发区“三化三制”改革工作方案》,建立“干部能上能下、职工能进能出、薪酬高能低”科学的选人用人机制,全面深化领导任期制、全员聘任制、绩效工资制。二是“三化”建设。实践探索“管委会+公司+基金”科学化运营模式,依托专业招商管理培训机构,培育高素质、高水平的市场化招商团队。充分发挥“高平恒通”集聚投融资、开发建设、资本运营的主体力量和产业振兴基金撬动引导作用,构建“规划建设、招商引资、项目人才、管理服务”一体化运营机制。

(二)突出“配套”第一基础,全力在加速基础设施建设上求突破。制定实施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及年度计划,注重资源集约利用,实行一次到位配套建设,避免低水平

建设和同质化竞争。充分发挥每年列支1亿元建设资金的撬动作用,与太平洋建设集团、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等多家大集团、大公司建立长期合作关系,采用融资租赁、EPC模式加快基础设施建设,2019年全面完成马村园区工业大道和米山园区工业大道、兴园路、2万平方米标准化厂房“三路一厂房”4个项目建设工程,适时启动科技料化中心项目,力争完成投资45亿元。

(三)突出“要素”第一支撑,合力在打企业项目“成本洼地”上求突破。首先是全面完成土地收储。在确保2018年1000亩土地收储全部到位的同时,继续完成300亩土地年度土地收储任务,实现年度动态保持1000亩土地收储规模,确保项目建设用地即用即有。其次,继续降低生产要素价格。继续与漳泽售电公司建立合作关系,扩大企业入网范围,逐步将所有进入开发区企业纳入电价优惠范围;加快中联煤层气公司高平管网建设,打通沁水与高平的供气通道,实现稳定、充足、低廉的企业供气;继续通过招投标、竞争性磋商等方式,进一步降低企业生产要素成本,全力打造配套服务“成本洼地”。第三,全面启动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充分发挥全省行政审批改革试点、示范、引领作用,制定开发区承诺清单,建立企业投资项目承诺体系,确保招商引资项目快速落地、开工建设、投产达效。

(四)突出“招商”第一要务,奋力在创新招商引资机制上求突破。一是按照产业规划定位,编制细分产业、技术领域的招商图谱,制定清晰、精准、符合开发区实情的招商路径,锁定潜在的目标企业、专业机构或领军型人才,实施精准招商。二是探索购买服务招商模式,制定出台专项政策,与国内知名度较高、业绩突出的专业机构建立合作关系,实施委托代理招商。三是发挥产业振兴基金撬动引导作用,大胆探索基金招商模式,引导社会资本、优势产业向开发区聚集。四是积极对接苏州工业园外企协会,采取整体外包、特许经营等模式,承接园区产业项目转移,合作共建“园中园”。五是坚持每季度召开一次招商引资推介活动,2019年完成签约项目20个,落地项目9个,开工项目6个。

(五)突出“服务”第一宗旨,倾力在引领营商环境优化上配求突破。一方面,加快招商项目落地。积极推进长征动力三元锂电池、三甲装备园、生物质热电、华世中瑞等续建项目,2019年力争完成投资5.72亿元。积极配合新签约的拟投6600万元加的黄芹提取液、投资4.99亿元的三聚氰胺技术改造项目、投资1.3亿元的镍矿提炼等项目通过环评的同时,力争2019年下半年开工建设。另一方面,构建稳商长效机制。建立管委会领导干部“基层调研、现场办公、责任包联、担当作为”工作机制,创新“一个窗口、一枚印

章、全程代办”服务机制,建立“一个企业一名领导、一个项目一名业务骨干”的责任机制,构筑入区企业投资和项目审批代办“绿色通道”。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刚刚起步,基础薄、困难多、任务重,建好开发区需要用非常之力、下恒久之功,希望大家能多理解、多关心、多支持开发区建设。我们开发区一班人一定会殚精竭虑、夙夜在公,为建好开发区、为推动高平转型发展贡献全部力量!



# 关于全市国资国企改革工作情况的 报 告

——2018年10月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高平市经信局局长 李福建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在,我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全市国资国企改革工作情况。

国资国企改革是今年我市五项重点改革任务之一,也是全市经济体制改革的重点和难点。今年以来,我们坚持蹄疾步稳、全面发力、多点突破,提出了国资国企改革的“集团重组、资本运营、股份混改、僵尸出清、强化监管、加强党建”工作思路,并开展了一系列工作。目前,国资国企改革各项目标任务均已达到市委下达的时序进度要求,我市国资国企改革继续在晋城市处于领先地位。

1. 坚持突出重点,向打造百亿科兴迈出实质性步伐。一是制定了《山西科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综合改革方案》,确立了科兴集团改革的总体思路和目标。二是规范选人用人程序,出台了所属煤矿企业《董事长、总经

理建议人选推荐办法》《企业安全生产副经理、总工程师选拔任用管理办法》《企业安全生产经理助理级管理人员选拔任用管理办法》,拓宽了选拔渠道,促进了各矿间干部交流。三是健全内部体制机制,制定了《销售“六统一”管理办法》和《定员定岗指导意见》,实现了合同、价格、结算“三统一”管理。四是加快非煤产业重组,制定了《科兴能源非煤产业整合重组框架方案》,并经市委常委会研究通过,将科兴所属29个非煤企业整合为餐饮服务、文化旅游、现代农业、对外投资四个专业公司,打破了各矿条块分割,为非煤产业的市场化运作奠定了基础。目前,四个公司负责人已确定,即将开展资产评估、股权转让、人员配备及机构设置等工作。

2. 坚持资本运营,中兴投融资平台框架搭建基本完成。高平市中兴投资经营有限公

司作为我市国有资本运营平台,成立于2014年6月。是由原高平市国有煤炭资产经营公司、高平市经贸资产经营公司、高平市中兴资产管理公司整合而成的国有独资企业。注册资本5亿元,经营范围主要有:国有资本投资、经营,国有股权管理,投融资服务等。目前,中兴公司共持有19家企业的国有股份,股本总额71078.4万元。一年来,我们制定了《高平市中兴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工作方案》,明确了公司的组织架构、职能定位、工作任务和发展愿景。目前,公司主要实现了以下功能:一是将原分散在各业务主管部门的国资国企监管职能集中整合,实现了国资国企的统一监管;二是基本搭建起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的大框架,在代表政府履行国有出资人职责的同时,为地方政府融资提供了担保平台;三是积极参与国有不良资产、债券处置工作和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的改革重组事宜,积极参与PPP等政府投资项目专业运作;四是积极参与与市政府产业转型,同有关机构合作设立了地方创投基金。

3. 坚持突破难点,国有地面企业改革工作驶入“快车道”。今年以来,在推进地面国有企业改革中,我们重点做了“僵尸出清”和股份混改两件事。“僵尸出清”方面:主要是进行了23户粮食企业和1户二工企业的关闭清算工作。据统计,24户企业共涉及人员143人,费用约2600万元。目前,各企业已召

开职工代表大会,表决通过了企业改制预案和职工安置方案;与职工签订了解除劳动合同协议书;完成了改制测算、记账、清产核资审计、评估工作;展开了工龄补偿金、“4555”人员生活费、留守人员工资发放,以及养老保险补缴工作。现已发放和补缴各类费用约700万元,预计10月底前可以全部发放完成。股份混改方面:选定了长平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和城建开发有限公司作为混合所有制改革试点企业,并就混改方案制定进行了调研,为明年混改工作的推进奠定了基础。

4. 坚持稳妥有序,国企社会职能分离移交加速推进。制定印发了《高平市“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实施方案》《关于印发高平市加快推进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工作方案的通知》;召开了剥离国企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工作推进会议;建立了“1+8”工作机制,组建了8个专项办公室,涉及5户晋城市属国企、6户高平市属国企的社会职能分离移交工作有序开展。“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已和全部移交企业签订了“三供一业”分离移交正式协议;完成6户企业“三供一业”维修改造项目进行实地测量及设计预算;教育机构分离移交:已完成调查摸底,正在积极进行协调;医疗卫生机构分离移交:已完成唐安煤矿1户。

5. 坚持优化重组,托管中心整合前期工作基本就绪。我市在2009年启动的第二轮

地面国有企业改革中，共成立了 12 个改制企业托管中心。目前，这 12 个托管中心承接的改制任务业已基本完成。为整合资源、提高效率、规范工作，实现改制企业人、财、物等统一管理，年初，我们提出了整合 12 家改制企业托管中心职能，成立高平市改制企业服务中心的工作思路，并委托专业会计师事务所对 12 家改制企业托管中心的全面审计。目前，审计工作已全面完成，《高平市改制企业托管中心整合方案》已初步制定。拟成立高平市改制企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对改制企业资产、债权、债务进行统一管理，职工进行统一服务。

6. 坚持规范高效，国资国企监管体系进一步完善。2014 年下半年，我市借助政府机构改革，理顺了国有企业监管体制，将国有企业资产监管职能统一划归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之后，为实现国资监管的清单化、程序化、层级化和精细化，我们开展了一系列工作：一是研究制定了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四个办法”、《高平市市属国有企业财务等重大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市属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国有资产监管重大事项审批工作程序》。二是制定了《高平市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实施方案》。方案实施后，我市的国有资产将统一划转到中兴公司，由中兴公司代表市政府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真正将中兴公司打造成国有资本运作平台。三是按照正向激励，责权利相统一的原则，建立了重点国

有企业指标考核体系和考核办法。对科兴集团实行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同时，开始地面非煤企业审计的筹备组织工作，待审计完成后，我们将根据审计情况，按照分类管理的原则，建立地面国有企业考核体系。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尽管国资国企改革工作推进有力，总体进展顺利，但是仍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需要我们在以后的工作中积极应对、妥善处置。

一是剥离企业办社会职能工作进展不快。“三供一业”原有设施产权不清晰，维修改造范围界定难，维修改造资金筹集难；教育、医疗机构分类改革工作进展慢，已对剥离国企办社会职能工作进度造成一定影响。

二是国有资产监管运营体系还不完善。虽将国有企业资产监管职能统一划归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但由于授权不足，仍有相当一部分企业由行业主管部门维持原有的行政管理方式，游离于国资监管部门管理之外。

三是改制企业遗留问题处置难度大。企业改革改制过程中暴露出的一些历史遗留问题，个性化问题多，加上时间久远，情况复杂，印证资料不足，科学合理处置难度较大。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下一步，我们将围绕“有利于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有利于提高国有经济竞争力、有利于放大国有资本功能”的目标，深入落实《高平市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实施方案》，积极稳妥地推进全市国企国资改革。

1. 继续深化科兴集团改革。认真落实《科兴能源发展公司综合改革方案》，进一步完善科兴法人治理结构，健全规范内部管理制度，加快非煤产业整合重组，为科兴生产经营稳步向好增添动能，努力把科兴能源打造成以煤为基，多元发展、结构合理、运行科学的大型旗舰企业，为实现“百亿科兴”的宏伟目标夯实基础。

2. 搞好中兴投融资平台建设。制定公司发展规划，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设机构和管理制度，规范公司经营，实现市场化正常运作，力争尽快实现中兴从侧重投资管理向“投资+管理+融资+运营”的转型。

3. 探索开展专业公司整合重组。按照国企改革总体方案，本着“母子为主、总分为辅、宜分则分、宜子则子、宜留则留、先内后外、逐步过渡”的原则，积极探索推进6个专业规模企业整合重组工作，实现资源优势互补，提高企业管理水平和运行效率。

4. 稳步推进地面企业改革。全面完成24户“僵尸企业”注销、资产移交管理等扫尾工作；积极推进城建开发总公司、长平保安公司等试点企业的混合所有制改革工作，探索积累经验，逐步全面推开正常生产经营地面国有企业股份混改工作。

5. 加快托管中心整合重组。征求各方意见，修改完善《高平市改制企业托管中心整合方案》，并提交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待方案

获批后，组建高平市改制企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实现全市已改制企业人、财、物统一管理。

6. 进一步强化国企国资监管。制定重点国有企业分类考核办法，不断完善国资监管配套办法及制度。开展地面非煤企业全面审计，制定地面非煤企业考核办法和指标体系，科学规范开展地面非煤企业考核，逐步实现国企考核评价全覆盖。同时，要按照责权利对等的原则，制定国有企业领导层薪酬管理办法，将薪酬与经营业绩直接挂钩，有效激发企业负责人积极性。

7. 全面完成国企社会职能剥离工作。加快推进“三供一业”资产移交及维修改造，教育医疗机构分类改革和社区管理职能的移交，有效减轻企业负担。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以上是我市国资国企改革工作情况的报告，恳请市人大常委会一如既往对我市国资国企改革工作予以大力支持，并提出宝贵意见。

# 关于我市推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工作情况的报告

——2018年10月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高平市旅发委主任 史晓波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在我向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作关于我市推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工作情况的报告。

高平市人文旅游资源极其丰富，在第一次旅游资源普查的728个旅游资源单体中，人文旅游资源单位684个，占单体总数的93.96%。近几年，我市以文化资源为依托，以文旅产业融合发展为引领，初步构建了“一个龙头、一张王牌、六个旅游集聚区”的旅游发展格局。尤其是今年以来，市委市政府以“促进文旅融合发展，培育战略支柱新产业”对高平的旅游产业发展作了部署，并且借助山西省打造太行旅游板块的契机，不断丰富文化旅游产品供给，大力完善旅游基础设施建设，规划了“寻根炎帝、怀古长平、古建赏鉴、梨园飘香、印象古村”等多条旅游线路，推动全市文化旅游融合快速发展。下面，将

情况汇报如下：

## 一、工作进展情况

(一)注重顶层设计，合力打造炎帝文化龙头品牌

1. 高要求进行旅游规划顶层设计。一是全域旅游规划正在编制中。为更好地指导高平全域旅游的发展，我市与北京大地风景旅游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签定了《高平市全域旅游发展规划》项目合同。2017年5月8日，进行了第一次初稿汇报，市四大班子领导及相关市直部门听取汇报并提出许多建设性的建议；2017年12月7日召开第二次汇报会后，北京大地风景旅游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再次进行了实地调研，并结合我市五规合一重新进行了修改；今年7月30日，进行了第三次汇报，现已修改完成等待再次汇报。二是羊头山炎帝文化旅游区已完成整体规划。在去年《羊头山炎帝文化旅游区开

发项目总体性规划》及《羊头山炎帝文化旅游区控制性详细规划》通过评审的基础上，今年8月1日组织专家对《羊头山炎帝文化旅游区修建性详细规划》进行了评审，获得一致通过。

2. 聚力打造炎帝文化旅游品牌。今年4月13日至5月31日，“问祖炎帝、寻根高平”第三届海峡两岸神农炎帝文化旅游招商系列活动成功举办。这次活动规模与规格都有所上升，国台办将该届活动确定为2018年全国对台重点交流项目，中国侨联邀请了39个国家和地区的300余名侨领参加活动，中华炎帝文化研究会多次对系列活动进行专题研究；骆惠宁书记、楼阳生省长对活动开展提出明确要求并给予直接指导；晋城市委、市政府始终坚持站在政治和全局的高度来谋划和推动活动开展，把高平举办这次活动作为全市上下的共同责任，动员各县市区、各单位各部门全力以赴配合、协调、推动、落实。炎帝文化旅游这一龙头品牌更加响亮。

3. 扎实推进文旅集团组建。今年，我市进一步强化旅游企业市场主体地位，深化企业机制体制改革，以现有山西神农炎帝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为整合主体，整合科兴能源旗下6家旅游公司及科兴文艺演出有限公司、高平缘和传媒有限公司，集聚产业优势，激发企业活力，全力打造以炎帝文化为核心的旅游龙头企业。

(二)注重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旅游服务质量

1. 全力开展景点标准化建设。今年，为打造高平旅游旗舰产品，充分发挥高平旅游龙头效应，炎帝陵景区开始了创建国家级4A景区的征程，目前，已经邀请专业旅游规划公司制订了景区提升规划，并对照国家4A级景区评定标准进行了整改，同时还邀请省景区评委会部分专家对景区标准化程度进行了问诊把脉，现在已完成向省旅发委的创建申请等工作。良户古村完成了《良户古村景区提升规划》初稿，待规划通过后即可启动创建国家3A级景区申报工作；吉利尔潞绸文化产业园也正在为申报国家3A级景区做准备。

2. 全面提升旅游标识标牌建设。对我市的国道、省道、乡道、重点村道进行了为期一个多月的实地察看，并广泛征求各乡镇、市直相关单位的意见，针对意见进行了多次修改，现《高平市全域旅游标识标牌规划》已完成，并报财政局进行了审价，下一步将进行招标、制作、生产等工作。

3. 加快推进北部旅游大通道工程。东起建宁乡，西至寺庄镇，线路总长42公里，共连接我市境内18个旅游景点及多处国保、省保、市保单位。目前，北部旅游大通道启动了两个标段23公里建设，完成投资11000万元。北部旅游大通道的建成将成为我市一条文化旅游精品廊道。

4. 高度重视旅游厕所革命。通过三年的旅游厕所革命，全市共新建改建旅游厕所41处，其中，5家A级景区共建设旅游厕所12处，7处通过A级厕所验收。今年新建的10处旅游厕所正待通过晋城市验收。

(三)注重挖掘开发，努力促进农林文旅康融合发展

1. 东城沟北村以“亲子游”为主题开启了儿童梦幻乐园。2017年7月，沟北村引资3000余万元，成立了高平市沟北村寻梦文化有限公司，正式拉开了乡村旅游的发展序幕。目前，已建成占地1000平方米的景观湖，修复窑洞43孔、院落46个，建设彩绘墙5000平方米、民俗文化一条街，绿化荒地130亩，提升了停车场、公厕、旅游接待中心等基础设施。10月1日，“首善东城·寻梦沟北”梦幻游园会启动，国庆七天假期共接待游客25万人次，各类商家营业收入达50万余元，这个“藏在深山人未识”的小村庄“一夜成名”。近日我们邀请专业团队策划，投入大量精力与资金，正在举办为期一个月的“东城沟北首届菊花节”。

2. 原村乡良户村年初以“艺术良户”为主题，开展了“到良户过大年”活动，焦点访谈以《希望的田野》为题进行了报道；国庆期间，举办了良户民间艺术周活动，高平八音会、左权小花戏、上党梆子、非遗展等展演活动深受游客喜爱。良户书院开展了国学大师讲《论语》、中华优秀诗朗读大赛、书享荟

读书活动等文化活动，为良户村增添了书香气息。

3. 米山镇侯家庄村紧紧围绕美丽乡村建设，举行了“印象米山”乡村旅游文化节，并配套亲子采摘游、绿色骑行、乡村音乐节、暑期研学等活动，吸引游客前来体验原汁原味乡村生活。

4. 石末乡以元圣山生态养生基地为依托，采取合作养老、半工半养的经营发展模式，探索新型养老；借助厚重的人文历史，举行“拜先师 塑美德”经典诵读活动，依托优美的自然风光，举办乡村一日游活动，把石末的传统古村落和优美田园风光等旅游资源串点成线，推动了我市农林文旅康融合发展。

5. 寺庄镇以“醉美梨乡”为主题，大力发展黄梨产业。连续两年举办“梨花深处是我家”梨花节活动，将梨花与戏曲表演、农产品展销、书画摄影、耍乐故事等活动联系起来，充分展现深厚的梨乡文化，积极提升黄梨品牌影响力。

6. 陈区镇成功与中国美术学院“牵手”，利用数字及3D打印技术建设打造开化寺壁画临摩室。10月13日，“中国美术学院国家级造型艺术实验示范中心高平实验教学研究所在开化寺正式揭牌成立，迈开了我市文物保护性开发的第一步。

(四)注重强化宣传推介，高质量办好活动赛事

1. 举办旅游惠民欢乐游活动。今年2月

15日—4月15日期间我市举办了旅游惠民欢乐游活动。活动以“游炎帝故里 品年味乡情”为主题,全面展示了我市旅游发展成果,扩大了高平旅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2. 举办中国·高平“后羿杯”射箭挑战赛暨全国射箭华北赛区分站赛。此次比赛于今年5月25日在我市开赛,比赛深度挖掘和弘扬了高平传统射箭文化,对推进我市文化、体育、旅游深度融合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3. 举办“高平·野川第二届全国山地自行车嘉年华暨2018捷安特自行车联赛—山西站(A级)赛事”。通过此次比赛,成功将野川镇打造成了全国山地自行车运动基地,并带动做大了乡村旅游发展。2019年野川镇将继续举办全国山地自行车比赛,同时还要举办世界级山地百公里马拉松比赛,目前,这两大赛事已经开始筹备。

4. 举办第二届高平绣活专题研讨会暨开化寺壁画开绣仪式。9月26日三十余名专家学者齐聚高平,为高平绣活的传承发展建言献策,并亲眼见证开化寺壁画开绣的神圣时刻。本次研讨会坚定了我市传统文化的发展信心,为我市打造文化旅游名片、开发文化创意产品提供了宝贵经验。

5. 举行旅游推介活动。在第三届海峡两岸神农炎帝文化旅游招商系列活动期间,邀请周边省市百家旅行社参加了景区推介和踩线活动,长治、焦作以及临汾等多地旅行

社都表达了采购旅游产品的意愿。此次活动对提高我市炎帝文化品牌形象起到促进作用,对与周边县市结为旅游发展友好县市共同推进旅游发展搭建了平台。

## 二、存在的问题

总体来说,我市文旅融合工作已经迈出了实质性的步伐,但仍存在较大问题,主要表现在:

(一) 旅游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综合贡献率不大。我市旅游资源数量较多,特别是炎帝文化、长平之战古军事文化和古建文化资源十分丰富,但旅游资源散、弱、小,整合力度不大,没有形成集群发展的优势;旅游产业链也没有形成,对高平经济和就业的综合贡献率不大。

(二) 基础设施和服务水平滞后。景区环线交通网还没有完全形成。景区停车场、农家乐、水冲式公厕等公共设施不完善,有些旅游点还没有专职管理和解说人员,旅行社缺乏优秀导游,大大降低了游客对我市旅游的满意度。

(三) 旅游宣传促销力度不大。缺乏专业团队的营销策划,没有形成一套完整的营销策略和营销体系。

(四) 景区运营体制机制不顺。在景区管理上,缺乏专业的管理团队和人才。项目开发上,投资开发主体碎片化,各自为战,形不成合力,竞争能力弱。投融资体制上,目前景区的建设投入主要还是依靠财政和煤矿,还



没有建立起完善的市场化运作机制。

(五)没有建立旅游激励机制。设立旅游发展基金,旨在搭建统筹规划平台,吸引多方社会资源,深度参与建设运营,再配套鼓励优惠政策,以奖代补,会大大激发旅游企业的积极性,目前我市还没有出台任何激励机制。

###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文旅融合是未来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的大趋势,我们要瞄准问题,多措并举,将我市文旅融合推向更高的层次。下一步我们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推动我市文化旅游工作:

(一)高标准完成全域旅游规划。编制完成《高平市全域旅游规划》,对全市旅游产业进行整体规划布局,逐步构建旅游业资源整合、产业融合、共建共享的发展模式。

(二)创新旅游发展思路。建立以政府投入为引导、社会资金为主体的多元投融资体系,撬动社会资金和金融资本投入旅游业开发建设。加大旅游招商项目宣传力度,搭建旅游招商引资、引智平台,引进一批有实力的战略合作者参与旅游项目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

(三)完善旅游配套设施。借助太行屋脊大通道建设的契机,加紧推进高平北部旅游大通道的前期工作。完善旅游景区景点设施设备,使游客更加方便,愉悦。指导市区有条件的宾馆、饭店加强管理、规范服务,积极推进农家乐建设。在炎帝文化苑开工建设市级

旅游集散中心。

(四)加快发展智慧旅游。积极推进“互联网+旅游”智慧旅游建设,逐步建立传统渠道和官方网站、微博、微信、等新媒体渠道相结合的服务体系。鼓励和支持星级酒店、旅行社、景区利用技术手段开展智慧化建设,尽快实现旅游企业在线服务、网上预定、网上支付,逐步实现智能导引、智能讲解等服务。

(五)深度挖掘文化资源,促进文化与旅游的融合。进一步挖掘与神农炎帝、长平之战有关的传说、历史史料,编辑整理、出版以炎帝文化、长平之战为主要内容的系列丛书。积极收集整理我市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依托上党梆子、高平鼓书、九莲灯、八音会等传统艺术,打造专业旅游文艺演出院团,做大“梆子情”票友会等戏剧文化特色旅游品牌。充分挖掘地方特色文化资源,研究开发中药理疗、健康养生等炎帝文化特色旅游产品。做大做精小杂粮、有机蔬菜、黄梨、烧豆腐、十大碗等绿色食品和潞绸、刺绣、黑陶、剪纸等特色旅游商品。

(六)实施品牌战略,加强旅游宣传营销力度。充分利用电视、报纸等主流媒体和百度、腾讯、驴妈妈、携程等主流网络媒体,开展不同形式的城市旅游形象宣传和营销。加大旅游市场营销力度,深度开发我市周边县市的一级市场,积极拓展省内其它地区及中原地区的二级市场,大力开发台湾来高旅游

市场。同时,加强与兄弟县市、旅游企业的联合推介、捆绑营销,扩大自驾游市场,逐步形成多层次、立体式的旅游市场格局。

(七)强化旅游人才培养。建立健全旅游教育培训机制,通过培训、委派学习、与知名旅游院校合作等形式,加强对旅游从业人员培训和交流。继续办好高平中专旅游专业,

并根据市场需要适时推出专项培训。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我市文化旅游全面融合推进需要各级各部门的支持和帮助,需要各位主任和各位委员的关心和支持,让我们团结一心,共同努力,使文化旅游产业成为我市转型发展的强动力!

# 关于我市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项目进展情况的调研报告

——2018年10月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工作委员会

根据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安排,10月8日至9日,调研组在李晋奎主任的带领下,对我市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项目进展情况通过听取汇报、召开座谈会、实地走访等方式进行了深入、细致的调研。现将调研情况报告如下:

## 一、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项目背景

2015年底,晋城市委、市政府为了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大力发展旅游产业、建设旅游公路的指示精神,提出了规划建设太行屋脊旅游大通道的设想。在太行屋脊旅游大通道的规划过程中,晋城市将我市的长晋高速神农互通工程列入太行屋脊旅游大通道范围。接着,我市按照晋城市公路网建设“十三五”规划要求,经过实地勘察、调研并广泛征求沿线乡镇政府群众的意见,提出了建设北部旅游大通道的设想。2017年7月,

我市明确把北部旅游大通道作为我市推动转型发展、促进北部旅游开发的重大项目列入总体规划。2017年9月,楼阳生省长在全省旅游大会上提出规划建设沿黄河、古长城、太行山三大板块旅游公路的规划思路后,晋城市要求各县(市、区)都加快旅游公路规划力度,并争取到了将晋城市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列入全省三大板块旅游公路的示范路中。随后,我市也编制了全市旅游公路建设总体规划,进一步明确把北部旅游大通道纳入重点项目中。在此期间,通过我市向上级部门的积极争取后,最终将我市北部旅游大通道、市区至羊头山旅游公路纳入晋城市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第一期建设项目中。

目前,省政府对三大板块旅游公路建设非常支持,特别在资金扶持上,具体为,按照公路建设资金总额,省财政补助18%,安排

省级一般专项债券 40%，晋城市财政补助 10%，扶持资金总额达到总预算的 68%。具体融资模式为由我市政府委托晋城市政府、晋城市政府又委托晋城市交通运输局统一采取 PPP 模式融资。除上级补助资金外，其余资金由社会资金与我市政府两级共同筹集。其中，资本金占预算资金总额的 20%，其中 80% 的资本金由社会资本出，20% 的资本金由我市政府出。

### 二、我市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项目建设的基本情况

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在我市境内全长 58 公里，概算总投资 9.25 亿元，共有两条。分别为北部旅游大通道，长 46 公里，投资 7.96 亿元；羊头山至市区旅游公路，长 12 公里，投资 1.29 亿元。

北部旅游大通道项目起点位于坪曲线陵川西尧口处，终点至北固线与沁水界相连，项目连接我市建宁乡、陈区镇、神农镇、三甲镇、永禄乡、寺庄镇等 6 个乡镇，42 个村，辐射约 13.1 万人，既是一条旅游专用道路，也是我市北部经济发展、乡村振兴的重要大通道。项目串联炎帝陵、羊头山、炎帝中庙、炎帝行宫、炎帝寝宫、中华神农炎帝农耕文化园等寻根炎帝旅游风景区，长平之战纪念馆等怀古长平旅游风景区，开化寺、仙翁庙、二郎庙、清梦观等千年古刹旅游风景区，寺庄黄梨园、陈区铁炉贡梨园等梨园飘香旅游风景区；沿线连接济渎庙、清梦观、元代姬

氏民居、开化寺、嘉祥寺、炎帝中庙、仙翁庙、二郎庙等国保单位，千佛造像碑、炎帝寝宫等省保单位，项目的实施将为我市旅游产业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羊头山至市区旅游公路起点位于羊头山景区入口处，终点与北环路相接。全线拟采用设计速度 30km/h 的四级公路标准建设，路基宽度 6.5 米。建成后道路横断面为 6.5 米宽下行道 + 6.5 米宽上行道 + 3 米绿化。项目的实施，既可解决目前农耕文化园旅游公路通行能力不足、安全隐患大等问题，也是我市市区通往羊头山旅游风景区的大动脉，必将带动我市北部乡村旅游产业的发展。同时还可与 208 国道形成两路并行，中间区域既可以发展经济园区，也为我市城市发展和扩张提供了更大空间。

### 三、我市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的进展情况

(一)项目前期情况。我市于今年 3 月 25 日正式启动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建设项目。按照晋城市统一安排，要求今年 3 月 10 日前完成项目可研批复，4 月 20 日前完成设计批复，5 月 1 日全线开工。但在实际实施过程中，由于项目投资巨大，可研、设计单位也慎之又慎，项目前期实际耗时过长。截止目前，全线设计方案已经批复，设计图纸也经省交通运输厅、晋城市交通运输局组织专家进行了评审，按照专家意见，部分路段的设计图纸还在进一步修改中。但各项前期准备

工作基本完成,部分路段开工建设。同时,项目规划选址意见书、环评报告基本完成,正在按照最新的设计方案进行调整。目前,项目进行了迁坟、林地勘测、各种管线迁改等各项工作。

(二)项目融资情况。晋城市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项目已经由晋城市交通运输局统一采取 PPP 模式招商,确定了社会资本方,为省路桥集团。目前,省路桥集团与晋城市政府委托的国家资产经营公司组建了山西路桥集团晋城太行旅游公路有限公司(简称 SPV 公司),SPV 公司与晋城市交通运输局签订了特许经营协议。晋城市安排我市今年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建设投资 2.89 亿元,其中征地拆迁资金 1.06 亿元,施工工程费 1 亿元,其他 0.83 亿元。目前,省今年补助资金已到位 4457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11300 万元,我市已将省补助资金和专项债券资金全部拨付 SPV 公司。

(三)工程建设进展情况。省路桥集团将我市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项目划分为了两个标段,分别由晋城路桥公司和朔州路桥公司实施,目前两个公司已成立了项目部,制定了施工组织方案。工程监理也全部进驻到位。建宁乡兴宁路至凯永养殖有限公司段正式开工建设。目前,北部旅游大通道建宁至永禄与寺庄界段 30 公里已经全线开工建设。目前进展已经完成投资 8500 万元,完成路基 8 公里,土石方 12 万方。

#### 四、存在问题与建议

一是关于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的规划设计定位问题。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在我市境内路线较长,投资较大,对我市的旅游开发、转型发展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通过调研,我们了解到,在这条路的规划设计、线路选择、前期论证过程中,一些政府部门领导因为占地多、投资大等原因,提出了尽可能减少占地、减少投资,利用旧路的思路,这个考虑不无道理,但这也导致利用旧路较多,特别是原思路利用 208 国道 1.5 公里,致使该路建成后旅游车辆与大型货车混行,旅游车辆安全隐患加大,通行不畅。建议市政府要在这条路的功能定位、使用效率以及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 and 作用等方面进一步加强评估论证,站在长远发展、百年大计的高度,真正把这条旅游公路建设成为促进全市经济社会转型发展的旅游大通道。

二是在进一步完善道路设计的基础上,及早考虑服务区、驿站、观景台等旅游附属设施规划设计和建设,同时考虑旅游路与沿线旅游景区的连接道路建设,进一步完善旅游公路功能。

三是搞好道路沿线景观规划设计。同步做好道路两边绿化和景观设计建设,建议绿化要尽可能使用本地树种,体现高平特色,同时在道路两侧可视范围内规划种植黄梨,建成特色鲜明的梨花大道。

四是加快工程进度,在调查中了解到,

省、晋城市对三大板块旅游公路建设非常重视,从今年初就制定了工程项目前期推进进度计划和建设安排,而且晋城市下达我市今年建设任务是完成投资 2.89 亿元。但在实际实施过程中,客观上由于工程选线、可研论证、规划设计、征地拆迁等前期工作耗时太长,直到上个月设计方案才最终确定,部分路段设计图纸还没有出来,中标单位工作进度不快,影响了工程进度。但与相关部门及相关乡镇协调配合不力、工作效率低下等有关系,建议市政府强化工作领导,加强组织协调,明确工作责任,进一步加快工程进度。

五是加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晋城市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项目统一由晋城市交通运输局负责,采取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即 PPP 模式融资建设。由于 PPP 模式程序复杂、合同体系多,在影响工程建设工期的同时,也给项目建设管理以及运行维护提出了许多新的课题和任务。建议市政府及相关部门加强与社会资本方的沟通联系,认真研究 PPP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安全环保、运营维护等方面的操作管理办法,协调做好工程建设管理涉及的 SPV 公司运作,工程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运行单位以及市直各部门,乡镇之间衔接协调工作,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并及早发挥应有的效益。

六是加大宣传舆论氛围。推进太行一号

国家风景道建设意义重大,涉及全市经济社会转型发展,事关沿线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建议市政府及相关部门,乡镇要加大对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建设的宣传工作,充分利用各种新闻媒体,广泛宣传旅游公路建设的重大意义、经济社会效益以及对群众旅游出行的实际作用,充分争取广大人民群众的理解和支持,引导沿线群众为项目征地拆迁、工程建设做贡献。同时,市直各部门,乡镇也要借助当前扫黑除恶的良好契机,严厉打击各种阻拦施工的违法犯罪行为,为工程建设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 关于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 和《山西省残疾人保障条例》执法检查情况的 报 告

——2018年10月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安排,10月9日至11日,执法检查组在李晋奎主任的带领下,对我市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和《山西省残疾人保障条例》(以下简称“一法一条例”)情况通过听取汇报、召开座谈会、实地走访等方式进行了执法检查。现将执法检查情况报告如下:

## 一、贯彻实施“一法一条例”的基本情况

我市共有各类残疾人3.03万人,占总人口的6.23%。办理残疾证的13852人,占残疾人总量的45.7%。其中:视力残疾1329人、听力残疾871人、言语残疾89人、肢体残疾6934人、智力残疾733人、精神残疾1840人、多重残疾2056人,1-2级重度残疾人5577人。

近年来,我市围绕切实改善和提高全市

残疾人的生产、生活条件,在残疾人的康复医疗、教育培训、劳动就业、文化生活、社会保障和无障碍建设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可喜的成绩,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政府重视,组织保障有力。一是市政府调整充实了残疾人工作委员会,各残工委成员单位积极支持残疾人事业,在各自工作领域内做好涉残工作。二是市政府制定出台了《高平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的实施意见》和《高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高平市“十三五”加快残疾人小康进程发展规划》等文件,科学编制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纲要,将残疾人事业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扶贫攻坚的总体规划。三是市政府将残疾人事业经费、康复经费和公益岗位补贴列入财政预算并逐年增加。四是不断

加大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力度并实现了规范化征收。

(二)优化服务,康复工作纵深推进。一是建设完成高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综合服务设施,该中心建筑面积 11090.62m<sup>2</sup>,总投资约 2700 万元,将于 2019 年 5 月投入使用。二是推进建设覆盖全市所有村(社区)的三级残疾人康复服务体系,在市人民医院等医疗机构开设康复科或康复门诊;依托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立社区康复指导中心,建成社区康复室 46 家,配备康复指导员和康复协调员 80 余名。三是积极争取资金开展康复救助和精准康复服务活动,近三年,先后为 4000 余人次贫困精神病人提供免费服药服务和住院补助,为 700 余名贫困白内障患者开展免费复明手术,为 5000 余名残疾人免费提供各类辅助用品用具,为 157 人次 0—6 周岁残疾儿童提供免费康复训练及资金救助。

(三)多措并举,就业渠道不断拓宽。我市采取福利企业集中安置、其他企事业按比例安置、个体就业和自主择业相结合的残疾人就业新形式,实现以企业就业为主、扶贫基地就业为辅,自主创业为补充的就业渠道保障机制。一是先后建成就业创业基地 16 家。二是建成残疾人职业培训基地 3 家,近三年来,全市累计举办职业技能培训班 6 期,为 300 余名残疾人提供职业技能和实用技术培训。三是对残疾人从事个体服务业、

种植、养殖业或其他个体经营企业的残疾人给予每人 2000 元资金扶持。

(四)加大投入,受教育权得到保障。一是建立和完善残疾儿童、少年救助制度。建立了以特殊教育学校为骨干,以残疾儿童随班就读为主体,送教上门为补充的特殊教育布局。根据残疾儿童的实际,制定“一人一案”个性化入学方案,做好适龄残疾儿童的入学安置工作。二是实施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全免费政策,达到“四免一补”,即免学费、免课本费、免作业本费、免住宿费,寄宿制学生补助 1250 元生活费,为家庭经济困难的残疾儿童、青少年提供包括义务教育和高中阶段教育在内的 12 年免费教育。从 2014 年起,逐年提高特殊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标准,为特殊教育中心校教职工发放基本工资 50% 的特殊教育津贴。三是近三年来,我市特别是特殊教育中心校共接收中央、省级资金 590500 元,还收到社会团体、企业、爱心人士等的捐款、捐物共 84000 余元。

(五)创新机制,社会保障稳步推进。一是政府采取各项积极的社会救济措施,解决残疾人生活困难。近年来,共有 3600 余名困难残疾人纳入低保救助范围,二级以上重度残疾人增加 10% 的低保金。二是推行城乡残疾人普遍加入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的政策。对贫困、重度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个人缴费部分予以补贴。



三是全市建成残疾人托养机构 6 家，共有 470 余名残疾人享受托养服务。四是高度重视涉残维权信访案件的处理，成立了市残疾人法律援助工作站，在五个乡镇建立起了全省联网的法律援助视频咨询系统，依托市、乡、村三级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建成基层法律援助工作站，开通了政府 12345 平台、行风热线等多个申诉、投诉、举报渠道。

(六)注重引导，精神文化生活丰富多彩。一是在全国助残日、国际残疾人日、爱耳日、爱眼日期间，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体育活动，依托村(社区)、福利企业、扶贫托养基地开展残疾人文化周、残疾人健身周等活动，举行残疾人专场文艺演出、送文艺下乡等活动。二是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各种媒体广泛宣传残疾人保障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残疾人精准康复、劳动就业、特殊教育、扶贫救助等服务项目的创新举措，并将宣传延伸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乡村。

(七)部门联动，无障碍环境日益优化。一是在友谊西街等市政工程改造中铺设盲道，公共场所设置无障碍通行设施，所有服务窗口单位开设无障碍服务通道。二是为残疾人机动轮椅车发放燃油补贴。三是对占用盲道停车等行为进行专项治理，在主要交通路口红绿灯增加声控提示设备。四是在重大集体活动中聘请手语老师进行现场翻译等。五是大力推进无障碍村(社区)建设。

## 二、贯彻实施“一法一条例”中存在的问题

我市残疾人保障工作虽然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但与残疾人不断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求相比较，与法律法规的要求相对照，还有一定的差距：

(一)对“一法一条例”的宣传不到位。部分群众对“一法一条例”的知晓度不高，扶残助残的氛围不够浓厚，歧视残疾人、损害残疾人权益的事还时有发生。部分残疾人自身对法律法规了解不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合法权益的意识不强。

(二)残疾人就业难问题依然突出。一些单位对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缺乏正确认识，往往宁愿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而不愿招收残疾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在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使用方面发挥作用不够。加之残疾人受自身诸多制约因素，残疾人个体就业难度比较大。

(三)残疾人社会保障水平还不高。近年来，我市工伤致残、交通事故致残以及精神病、自闭症、抑郁症等类型的残疾人数量呈上升趋势，但是目前的投入水平满足不了救助需求，而且专业技术人员的缺乏也不足以为他们提供详尽、周到的服务。对残疾人社会保障的一些政策执行还不到位，还有相当一部分残疾人边缘户、一户多残户、依老养残户基本生活、教育、医疗等必需支出面临较大困难，生活比较艰难。

(四)残疾人服务体系有待完善。目前我市公共服务中专门针对残疾人特殊需求的服务内容难以有效满足残疾人的需求。残疾人康复服务机构容纳能力不足,服务能力和水平不高。无障碍环境建设仍然没有到位,新建住宅区、公共服务设施上无障碍设施标准偏低、设施不全,一些已设置盲道、坡道的道路常有被占用、改动的现象。残疾人综合服务设施尚不完善,高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的投入使用进度不达预期。基层残疾人康复站(室)建设滞后,服务基层残疾人的康复专业人才缺乏。

### 三、意见和建议

(一)加大宣传,营造全民扶残助残的良好氛围。创新宣传方式,拓宽宣传渠道,大力宣传残疾人保障法和相关政策,使残疾人保障法更加深入人心,家喻户晓,营造全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的浓厚氛围。同时,充分利用网络、电视、报刊、广播等新闻媒体,加强对残疾人自立、自强、勤劳致富榜样等正面典型的宣传,凝聚社会正能量,引导残疾人走自强不息之路。

(二)加强服务,实现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加强对残疾人康复工作的组织领导,完善康复服务体系和保障政策。将残疾人健康管理和社区康复纳入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清单,将社区医疗康复纳入社区卫生服务,加强村(社区)残疾人康复站(室)建设,建立和完善0—6岁儿童残疾筛查工作机制。做好

贫困残疾人医疗救助工作。动员引导社会慈善力量参与残疾人康复工作。推进高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使用进度,健全和增加残疾人康复服务机构,提高残疾人社区康复协调员服务水平和能力。

(三)加强引导,加大残疾人就业保障工作力度。持续加强残疾人就业服务体系建设,有针对性地开展残疾人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把安置残疾人就业的优惠政策落实到位,加强对残疾人就业上岗、工资福利待遇、劳动防护、工作环境、参保等情况的督促检查,切实维护残疾人职工的合法权益。加大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用于残疾人就业培训、扶持、奖励的比例。

(四)加大力度,提高残疾人的社会救助保障水平。不断完善各项政策,在构建残疾人社会救助体系上积极探索创新。不断扩大救助对象的覆盖面,争取将更多的残疾人纳入社会救助范围,减轻残疾人家庭的经济负担。不断扩展救助项目,尽可能满足残疾人康复多样化的需求。合理配置社会管理部门、公共服务机构以及民间社会力量的人财物资源,建立健全残疾人长效帮扶机制。

(五)加大投入,进一步完善残疾人服务体系建设。不断加大财政投入,同时引导和鼓励民间资本参与残疾人康复服务、托养机构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管理,丰富为残疾人服务的手段和载体,不断提高为残疾人服务的能力和水平。把残疾人无障碍设施建设及管

理纳入文明城市建设的重要内容,为残疾人生活和工作提供便利。在新(改、扩)建道路、建筑物和居住区配套建设无障碍设施,加快推进政府机关、公共服务、公共交通、社区等场所设施的无障碍改造,公共交通工具逐步配备无障碍设备,公共停车区按规定设立无

障碍停车位,为积极创建无障碍示范市集聚能力。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作为政府基金,应加大征缴力度,实现足额征收,要切实按照《山西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加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管理和使用,真正把资金用到残疾人事业发展上来。

# 关于“一府两院”2018年度工作承诺年中督促检查情况的报告

——2018年10月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承诺公示和公示监督的暂行办法》，今年年初，市政府工作部门及法检两院负责人对2018年度主要工作目标任务向全市作出了公开承诺。为了认真贯彻落实《监督法》，进一步强化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对“一府两院”的有效监督，促进其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办事效率，依法廉洁从政，深入推进市委“两件大事”、“两个率先”战略部署的贯彻落实，确保全市全年各项目标任务的圆满完成，按照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的安排，市人大对市政府工作部门及市法院、市检察院2018年度主要工作目标任务实施进展情况进行了督查。现将督查情况报告如下：

## 一、工作进展情况

### (一)市政府工作部门

今年以来，市政府25个工作部门在市

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下，扎实推进“两件大事”、“两个率先”和“两个第一方阵”的战略部署，各部门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主要工作目标任务同心协力、积极配合、狠抓落实，保证了各项工作正在按时序要求稳妥推进。具体表现在：

1. 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上半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完成109.4亿元，同比增长0.4%，总量和增速分别排名晋城第三和第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32.3亿元，同比增长10.3%，增速在晋城市排名第五；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2.3亿元，完成年度目标42.4%，超序时进度7.4个百分点（上半年要求35%），总量和增速在晋城市排名第一和第五；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34.8亿元，同比增长10.2%，总量和增速在晋城市分别排名第二和第三；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

收入完成 15394 元,增长 6.1%,总量和增速在晋城市分别排第三位和第六位;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完成 7241 元,同比增长 7.1%,总量和增速在晋城市分别排第二位和第五位。1—8 月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5.16 亿元,占年计划的 95.57%,同比增长 21.2%。总量和增速在晋城市分别排名第二和第三位。全市经济发展趋势由稳中向好的方向发展。

2. 现代化产业体系不断优化。一是煤炭基本面运行平稳,上半年原煤产量 795.3 万吨,同比增长 21.1%;销量 773.6 万吨,同比增长 17%;实现利润 8.4 亿元,同比增长 133%。煤炭市场供需基本平稳,利润大幅回升,企业负债率下降,行业效益整体好转。二是旅游业发展持续升温,成功举办第三届海峡两岸神农炎帝文化旅游招商系列活动,推动了本市旅游业的持续升温;经贸恳谈会成功签约项目 38 个,其中本市签约 5 个,总投资额 32 亿元;上半年,全市各景区接待游客 113.3 万次,综合收入 3.82 亿元。三是电商产业、新兴产业快速发展。电子商业产业园已入驻企业 32 家,并且运行良好,上半年电子商务交易额 3.14 亿元,成绩全省第一。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增长 70.6%,高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 107.3%,虽然新兴产业产值在本市总产值中占比较小,但随着这些产业的高速成长,对本市经济转型工作和产业结构合理化的推进作用逐渐显现。

3. 转型项目建设强力推进。今年 8 项晋城市重点工程项目上半年完成投资 12.4 亿元,占计划投资 43.5%;“一纲十目”重点项目 192 项,总投资 407.2 亿元,年计划投资 83.9 亿元,上半年完成投资 35.6 亿元;招商引资各项指标全部完成序时进度,完成晋城市目标 59%;招商引资开工项目 15 个,到位资金 34 亿元,完成晋城市目标的 51%。

4. 乡村振兴战略开局顺利。上半年全市农业农村工作进展顺利,稳中向好,农业生产结构优化,特色产业效益显著,以“国家现代化农业示范区、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暨农业绿色发展试点先行区”三区建设为契机,抓紧抓实产业扶贫,乡村振兴工作顺利推进。一是着力打造“生猪、蔬菜、黄梨、丝绸”四条产业链。打造凯永养殖集团,已开工在建全省规模最大的丹系种猪繁育养殖基地、全省唯一国家核心育种场、国家种公猪站,40 万头育肥基地的生猪繁育链项目、农业综合开发区域循环项目;提升改造天润、金田、绿源、顺天等四个集约化育苗场,年育苗量可达 2000 万株、菌棒 1000 万棒。金田公司被授予“山西省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企业”;铁炉贡梨合作社投资 1000 万元,建成冷库 4 座,黄梨膏生产线一条,推进了黄梨振兴工程、万亩贡梨和精品梨谷项目,栽种黄梨 1000 亩;以吉利尔为龙头,整合潞绸文化资源,打造非物质文化遗产品牌,加快了吉利尔潞绸织造 10 万条

绸被加工项目。二是着力推进标准化品牌化生产。与山西省农科院签订了标准化生产战略协议,制定完成了6种蔬菜标准化生产操作规程,启动了国家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创建工作。三是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土地确权工作超额完成省级下达的工作任务,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领证调查成果已通过晋城市检查验收。四是脱贫攻坚行动通过整村搬迁、光伏发电、技能培训、道路拓宽、“雨露计划”、健康扶贫等措施,有力的保障了今年脱贫攻坚行动年度目标计划的完成。

### (二)市中级人民法院

今年以来,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和上级法院的科学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晋城市政法工作会议和法院工作会议精神,严格落实司法为民、公正司法要求,以党建为抓手,以狠抓案件质效为突破口,以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和完善信息化建设及深度应用为重点,以精学实做创优的精神,推进了各项工作“上水平、创一流”。发挥司法职能作用。突出抓好审判执行工作第一要务,履行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任务,努力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1至9月,共受理各类诉讼、执行案件

3597件,审执结3043件,审执结案率为84.6%。其中诉讼案件受理2537件,审结2198件,结案率86.64%,法定审限内结案率为99.63%,办案质量主要指标持续向好。

1. 刑事审判。1—9月共受理刑事案件369件,结案372件,结案率93.94%。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中,及时高效依法审理了2起共13人的涉恶势力犯罪集团案件。

2. 民商事审判。1—9月共受理民商事案件2089件,结案1787件,结案率为85.54%,适用简易程序结案1587件,适用简易程序结案率为88.81%。推动和规范民商事案件繁简分流、先行调解、速裁,实现简案快审、繁案精审、类案专审;充分发挥人民调解作用,努力促进案结事了,进一步提高审判工作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3. 行政审批。1—9月共受理行政案件43件,结案36件,结案率为83.72%。积极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促使行政机关履行职责,顺利完成国有资产收回;同时在行政诉讼中一并审理相关民事争议,减少当事人诉累,保护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4. 执行工作。1—9月共受理执行案件1060件,结案845件,结案率为79.72%,执行到位金额4940.55万元,使用执行维稳、信访经费垫付资金64.45万余元。持续开展了执行攻坚专项行动,召开了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协调推进会,构建联动执行大格局,

为实现“基本解决执行难”目标打下了较好基础。

5. 诉前调解和司法救助。1—9月共接收诉前调解案件248件，成功调解138件、和解息诉110件，调解息诉率为55.6%；持续加强司法救助工作，立案庭依法对符合条件的7案当事人实施缓交诉讼费用共计10.4万余元。

6. 办好信访案件，做好维稳工作。共接待群众来访、法律咨询600余人次，做到件件“有登记、有落实、有结果”。

### （三）市人民检察院

今年以来，市人民检察院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引下，在晋城市院、高平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的有力监督下，全面贯彻全国、全省、晋城市政法工作会议和检察长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六届五次全会工作部署，依法履行检察职能，积极创新工作举措，促进了检察工作的有序发展，年初既定的各项目标正在稳步推进中。把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心工作，积极服务和保障发展大局。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为促进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转型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1. 依法保障社会秩序稳定。充分发挥批捕、起诉职能作用，严厉打击破坏社会秩序稳定、影响群众生活安定的各类刑事犯罪，共受理提请批捕案114件186人，移送审查起诉案336件418人，依法批捕各类刑事犯

罪案106件164人，提起公诉336件407人，办案准确率为100%。高度关注影响社会秩序稳定的大要案，认真落实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对初犯、偶犯、未成年犯和轻微刑事案件，依法慎捕慎诉，最大限度减少社会不稳定因素。

2. 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提高政治站位，扛起扫黑除恶主体责任，对所有黑恶势力案件全部提前介入，引导侦查取证，完善证据链条，严把案件程序关、证据关、法律适用关，加强与公安、法院、司法等部门的协作配合，注重发动群众，积极摸排案件线索，深挖黑恶势力背后的“保护伞”，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扎实开展。截止10月10日，共办理涉恶势力审查批捕案6件33人，审结6件33人，依法批捕30人；办理审查起诉案5件30人，审结3件23人，一审判决2件13人，均被判处有期徒刑；立案监督2件，其中单位犯罪1件，依法追捕漏犯7人、追诉漏罪2条。

3. 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开展了服务企业创新创业专项活动，持续开展了“破坏环境资源犯罪和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两个专项立案监督活动，共监督移送案件4件7人，依法批捕了销售假药、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的犯罪人员，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健康安全。

4. 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立足检察职能，成立了12309检察服务中心，

为民服务项目实行“一站式”服务。认真做好信访维稳工作，妥善处理群众来信来访 655 件，未发生一起涉检信访案件。依托“重大项目法治保障组”、精准扶贫等平台，院领导带头、全院干警参与，积极开展法制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 8000 余份，将服务群众的触角进一步向基层延伸。

### 二、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总之，截至目前，“一府两院”2018 年各项主要工作目标正在稳妥实施推进中，大都达到时序进度，收到了良好效果。在肯定成绩的同时，仍还有个别工作还没达到满意程度，存在项目初设与总体规划不相符、考虑不够全面，工程建设中协调力度不够等现象。如：在今年实施的乡村振兴“百村先行工程”中，“开工建设 100 个村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统筹推进排水及污水处理一体化改造”。这一工程的实施，受到全市农村百姓的高度赞扬，但在具体实施过程中，推进速度缓慢，甚至给所涉及村百姓生产生活带来诸多不便，9 月份又告知排水及污水处理改造因融资问题叫停，这一工程的叫停，在基层干部和所涉及村群众中造成了一定的负面影响，同时又延误了 100 个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的进度。

为了保证今年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兑现年初承诺。建议：

1. 市政府要加大对各工作部门工作的督查力度，各工作部门要认真落实市委“两件

大事”、“两个率先”的战略部署和市政府今年工作的总体要求遵循年初承诺，严格执行督查考核办法和“一报告两清单”制度，确保每项工作都要有回应、有回复、有结果。

2. 各工作部门要认真按照年初所承诺主要工作目标进行认真盘点，确保做到心中有数。同时要做好今年四季度的工作安排。

3. 各工作部门要加大协调力度，对一些欠账不达进度要求的工作，动员各方力量，多方沟通协商，加大工作力度，以保证各项工作顺利推进，圆满完成市委市政府交给的各项工作任务，向全市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



# 关于高平市 2018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初步审查情况的报告

——2018 年 10 月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委员、人大财经委主任委员 王保兴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按照市人大常委会工作安排，会前，市人大财经委员会收到了市财政局《关于高平市 2018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随后，市人大财经委员会到财政部门进行了实地调研，听取了财政部门关于高平市 2018 年预算调整方案的说明，依法对调整方案进行了初步审查，现将初步审查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 一、公共预算调整

### (一)收入预算调整

年初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批准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158660 万元。现将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 175000 万元，增收 16340 万元，同比增长 18.6%。

同时将我市一般公共预算财力 241474

万元调整为 316155 万元，增加 74681 万元。具体是：

1. 上级财政下达我市补助收入 107851 万元，较年初提前下达的 66810 万元增加 41041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 158660 万元调整为 175000 万元，增加 16340 万元。
3. 动支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300 万元。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资金由 15000 万元调增到 20000 万元，增收 5000 万元。
5. 新增一般地方政府债券 3000 万元。

### (二)支出预算调整

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批准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1474 万元，根据上级工作安排、重点项目实施进度等方面综合考虑，调整为 316155 万元，增加 74681

万元。主要有以下四方面调整：

1. 新增的上级补助资金 41041 万元，全部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安排到相应的专项项目。

2. 根据事业单位公车改革政策、重点工程项目建设进度等情况，调减项目支出 4946 万元。

3. 按照上级生态环境保护、风险防控、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工作部署，拟新增项目支出 35586 万元。

4. 上级下达我市一般债券资金 3000 万元，按照有关要求，该债券资金纳入预算管理，拟安排用于我市易地扶贫搬迁和农村污水处理项目。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

### (一)收入预算调整

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批准我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 30000 万元，根据土地储备出让计划等情况，预期可以完成年度收入目标，暂不做调整。

### (二)支出预算调整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由 31084 万元调整为 49166 万元，增加 18082 万元，主要是：

1. 新增的基金预算补助收入 3082 万元，全部按照上级文件要求拨付相关项目单位。

2. 上级下达我市新增专项债券 15000 万元，拟安排用于太行一号风景道和城市集中供热工程。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

### (一)收入预算调整

根据今年以来的煤炭经济形势，将年初预期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5000 万元收入调增为 20000 万元，增收 5000 万元。

### (二)支出预算调整

根据今年的财政总体收支状况，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000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 四、地方政府债券情况

### (一)新增债券使用情况

2018 年上级下达我市一般债券资金 30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15000 万元。一般债券资金用于农村供排水工程 2062 万元、异地扶贫搬迁 938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用于全市集中供热工程 3700 万元，其余 11300 万元按照上级文件要求，用于太行一号风景道高平段建设。

### (二)置换债券使用情况

2018 年上级分两批次共下达我市置换债券资金 14558.5 万元，已按规定全部用于我市存量债务置换。

市人大财经委员会认为，市政府财政部门提出的预算调整方案符合法律规定，符合我市实际情况。建议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市政府财政部门提交的 2018 年预算调整方案，并通过《关于高平市 2018 年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同时，提出以下建议：

(一)强化预算法治意识,积极发挥职能作用。预算调整方案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后,市政府及有关部门要严格按照调整后的预算执行,强化预算约束力。

(二)深入贯彻落实预算法,不断完善政府预算管理制度。进一步增强预算执行的时效性和均衡性,切实采取措施加快支出进度,统筹盘活存量资金,着力提高财政支出绩效,充分发挥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有效防范财政风险。市政府要严格按照规定的用途使用债券资金,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监督管理,严格贯彻中央关于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的意见及问责办法,有效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 2018 年高平市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 决 议

(2018 年 10 月 31 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听取了市财政局局长靳建军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 2018 年高平市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及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关于 2018 年高平市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初步审查情况的报告》，审查了 2018 年高平市预算调整方案。会议同意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初步审查报告，决定批准 2018 年高平市预算调整方案。

# 关于许可高平市公安局对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 张秋富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的议案

市人大常委会：

接高平市公安局《关于许可对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张秋富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请示》（高公请字〔2018〕35号），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张秋富因涉嫌聚众扰乱社会秩序罪，拟对其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规定，经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讨论，提请本次会议审议决定。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2018年10月29日

#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许可对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张秋富 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决定

(2018年10月31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根据高平市公安局《关于许可对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张秋富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请示》(高公请字(2018)35号),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张秋富因涉嫌聚众扰乱社会秩序罪,拟对其采取刑事强制措施。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了市六届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许可高平市公安局对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张秋富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规定,决定许可高平市公安局对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张秋富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 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上的讲话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志刚

各位组成人员，同志们：

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顺利完成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程。会前我们认真学习了监察法，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情况报告，审查并批准了预算调整方案，听取了市政府关于开发区建设、国企改革、文旅融合发展的情况报告，书面听取了太行一号风景道的调研报告、残疾人保障“一法一条例”的执法检查报告和工作承诺年中督查报告。会议期间，4位委员作了审议发言，为代表建议办理和预算调整执行提出了意见建议，办公室和相关工委要及时整理汇总，认真做好审议意见的转交督办。

下面，结合大家的审议意见，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讲几点意见。

### 一、强化责任，注重质量，认真办理代表建议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从办理结果来看，在相

对去年建议数量大增的情况下，市政府坚持把办好代表建议作为执政为民的重要环节，作为尊重人大、尊重代表、尊重人民主体地位的重要体现，不断优化办理思路、落实办理责任、完善办理机制，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质量越来越高、办理效果越来越好。但在走访中、视察时，包括刚才的审议发言中，感到还存在“重答复、轻办理”的现象，还有推诿扯皮和被满意的情况。

代表建议办理情况是人大发挥作用的一个重要标志，也是衡量“一府两院”及相关部门人大意识是否牢固的试金石。希望市政府及相关部门在今后的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中：一是认识上要再提高。要充分认识到人大代表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是宪法和法律赋予的重要权利，是参与管理国家事务和各项事业的重要途径和方式，是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体现。要充分认识到“一府两院”认真办理代表建议，是尊重代表权利、自觉接受监督、密切联系群众、提高工作水平的政

治责任,是必须认真履行的法定职责。因此,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为人民服务,就要认真办理和落实人大代表的建议、批评和意见,就要把办理代表建议作为改进和推动工作的切入点。二是办理质量上要再加强。十九大报告中指出,“老百姓的小事就是政府的大事”,代表提出的建议就是人民的小事,就是政府的大事。要带着感情去做,面对面与代表交流,心贴心与代表沟通,真诚地征求代表意见;要带着责任去做,积极对待、认真研究,敢于抓落实,勇于解难题,决不能图形式、走过场;要带着时间观念去做,严格按照代表法规定的三个月内的办理时限要求,及时受理、主动办理,真正实现办理工作从“重答复”到“重落实”的转变,努力提高“落实率”和“满意率”。三是提出建议水平上要再提升。要加强对代表能力的培训,开展履职交流、以会代训,多途径切实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加大对代表活动的组织,采取视察、调研等方式掌握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现状,开展代表接访、上门走访等活动,多渠道倾听群众呼声,促进代表站在全局和长远发展角度,不断提出有利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高质量建议。

### 二、强化执行,注重绩效,全面加强预算管理

预算关乎经济社会发展方方面面,涉及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如何更好地发挥财政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作用和支柱作用,这

是政府及财政部门需要重点研究的课题。这次会议审查批准了预算调整方案,常委会认为本次预算调整符合法定要求,体现了以人为本,突出了改善民生,符合我市实际,收支预算调整适度,依据充分;调增支出客观必要,合理可行;预算调整后,能够实现当年财政收支平衡。

希望市政府及其财政部门在今后的工作中:要根据批准的预算调整方案,强化资金的统筹使用和监督管理,充分发挥资金在贯彻落实中央、省委政策措施,推进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转型发展中的应有作用。一是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扶持力度,力促工业经济提速增效,为财政增收夯实基础。二是正确处理发展经济与保障民生的关系,坚持“开源”和“节流”并重,科学安排各项支出,增强民生保障的可持续性。三是加大财政专项资金的优化整合力度,着力解决政策碎片化、资金安排分散或重复等问题。四是加强债务风险的监管,严格落实中央关于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的意见,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健全政府债务预警机制,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切实管好人民的“钱袋子”。

### 三、凝聚共识,发挥优势,全力深化开发区和国企国资改革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是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之一。今年以来,我市始终把全面深化改革作为重大政治任务,以“功成不必在我,功成一定有我”



的担当,推动一批先行先试的改革成为高平品牌和亮点。今天会议听取的开发区和国企国资这两项改革已经跻身全省“第一方阵”,开发区率先在全省获批,“三化三制”逐步落实;国企国资改革蹄疾步稳、多点突破,科兴集团通过改革步入良性发展轨道,中兴投融资平台基本搭建,国企国资监管体系进一步完善。但也存在一些问题,比如,开发区建设进展不快、推动不力,大项目、好项目、新项目不多,国有资产监管体系还不完善、改制企业遗留问题较多等。

下一步,常委会希望市政府及相关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化思想认识,强化责任担当,聚焦构建新的体制机制,聚焦高质量转型发展,聚焦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让广大人民群众真正享受全面深化改革带来的红利。一要凝心聚力,强势推进。市委六届六次全会明确提出“要坚持把全面深化改革作为第一动力”,全市上下要深入贯彻市委六届六次全会精神,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全面深化改革,举全市之力推进开发区建设,积极稳妥推进国企国资改革。二要彰显优势,加快发展。要用足用活省级开发区这块金字招牌,充分发挥开发区特有的发展优势,积极借鉴先进经验,抢抓机遇,加快发展。要强化项目建设,以园区为载体,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实施精准招商、有效招商、产业化招商,使园区真正成为承接项

目、汇聚资源的洼地;要强化产城融合,坚持以城市理念经营开发区,完善各项配套服务,促使开发区产业发展和城镇建设相互配合、协调同步,推动产城一体、融合发展;要创优发展环境,提升服务效能,确保项目进得来,留得住,发展好,真正把开发区建成技术创新引领、优势产业聚集、辐射带动强的转型升级主战场。三要整合重组,强化监管。紧紧围绕“三个有利于”的目标,落实方案,推进改革。要以深化改革为动力,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规范管理制度,做好企业管理和运营,全力推动科兴集团、中兴公司等国有企业发展迈上新台阶;要积极探索混合所有制改革,以产权为基础,以资本为纽带,通过社会资金参股国有企业、国有资金参股民营企业,推动国企民企双向混改、协同发展;要强化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进一步理顺管理体制,创新监管方式,严防国有资产流失。

#### 四、高标规划,系统推进,聚力打造高平旅游品牌

旅游产业是绿色产业、朝阳产业,是无烟的GDP。近年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旅游产业发展,积极挖掘我市厚重的历史积淀、独特的文化资源,以“促进文旅融合发展,培育战略支柱新产业”的要求,初步构建了“一个龙头、一张王牌、六个旅游集聚区”的旅游发展格局,取得了明显成效。但规划设计还不完善、景区标准不高、运营机制不

活、配套设施滞后等问题仍制约了旅游产业的健康快速发展。希望市政府及文化旅游部门认真分析研判,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以改进,确保我市旅游产业规模品质同步提升,发挥好旅游业的示范带动作用。一要坚持系统规划。要尽快编制完成《高平市全域旅游规划》,修订完善各景区详规,形成布局科学、规范有效的全域旅游规划体系,为实施全域旅游开发和建设提供科学依据;要精准实施“旅游+”战略,持续加快旅游规划与“五规合一”的有效衔接,真正形成全市“一盘棋”抓旅游、促发展的大格局。二要深度挖掘资源。要进一步挖掘我市厚重的历史文化资源,收集整理我市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加快推动非遗和演艺进景区,打造高品质文化旅游演艺产品。三要创新融资方式。要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方式,吸引社会资本投资旅游产业,缓解旅游产业发展资金不足的问题。同时,支持景区内挖潜力,外树形象,增强自身造血功能,提高自身承载能力。四要优化配套设施。要坚持向高标准景区看齐,逐步健全完善景区道路、公厕、停车场、游客中心等基础设施。特别是要加快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的前期工作办理进度,尽快确定评审方案,解决土地问题;要积极督促项目建设单位精心组织,具备条件的要加快施工进度,同时要注重自然环境原生态的保护,项目建设中必须遵循绿色发展理念,促进经济和生态环境协调发展。同时,

要加强景区管理,提升导游等工作人员的能力和素质、服务的意识和水平,促进高平旅游向规范化、品质化迈进。在这个方面,炎帝陵景区就做的不错。最近我们就看到,2018晋城市金牌导游大赛的金奖就被炎帝陵景区的张丹妮摘得桂冠。

同志们,距离年底仅有两个月的时间了,我们要想圆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必须从现在起采取有针对性的对策措施,按下“快进键”,跑出“加速度”,开启“新征程”,力争把工作跟上去,把进度赶回来,把任务完成好,向全市人民交出一份满意的答卷,以优异成绩为实现两个“第一方阵”奋进目标贡献力量。

##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九次会议纪要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在市职工文体活动中心南八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的主要议程是：一、听取和审议高平市人民法院关于提请确定人民陪审员名额的议案；二、听取和审议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提请接受冯永林辞去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职务请求的议案；三、其他。

下午 3 时 30 分，举行预备会议，张志刚主任主持了会议。预备会议通过了本次常委会会议议程。3 时 35 分，举行正式会议，张志刚主任主持了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王宝珠受史国安院长委托所作的高平市人民法院关于提请确定人民陪审员名额的议案，举手表决通过了《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确定人民陪审员名额的决定》。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人工委主任邢成玉所作的主任会议《关于接受冯永林辞去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职务请求的议案》，举手表决通过了《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冯永林辞去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职务请求的决定》。会议最后张志刚主任作了重要讲话。本次会议在完成全部议程后于 11 月 22 日下午闭会。

本次会议应到组成人员 29 名，实到 26 名，参加会议人员名单见附件。

附件：

### 参加会议人员名单

出席：张志刚 吴敏晓 张志忠 李晋奎 张雪梅 胡丽娜 杜祥林 王保兴  
姬积亮 邢成玉 朱琳 李科 边晶 王中山 王永顺 申国义  
申鲜花 田永屯 朱彩琴 张义明 张国富 陈浩 苗青土 郜鹏

高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

袁 萍 焦海文


请假：石庆胜 毕腊英 李起翠

# 高平市人民法院 关于提请确定人民陪审员名额的 议 案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人民陪审员选任办法》及《山西省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实施方案》要求，结合我院现任人民陪审员将于 2019 年 5 月履职到期实际情况，我院新一届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已由市司法行政部门按《实施方案》组织开展，人民陪审员名额依法依规按照不低于本院法官人数 3 倍确定，结合我院入额法官为 28 名及审判案件的实际需要，拟确定人民陪审员 84 名，已报晋城市中级人民法院审核批准。

现提请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确定。

高平市人民法院院长：

2018 年 11 月 20 日

#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确定人民陪审员名额的 决 定

(2018年11月20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

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高平市人民法院关于提请确定人民陪审员名额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人民陪审员选任办法》和《山西省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实施方案》的有关规定,会议决定,确定人民陪审员名额为84名。

## 关于接受冯永林辞去 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职务请求的 议 案

市人大常委会：

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冯永林，向高平市人大常委会提出辞去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职务的请求。经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讨论，提请本次会议审议决定。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2018年11月19日

#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接受冯永林辞去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 职务请求的决定

(2018年11月20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

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冯永林向高平市人大常委会提出辞去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职务的请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规定,经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决定接受冯永林辞去高平市六届人大代表职务的请求。



##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次会议纪要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在市职工文体活动中心南八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的主要议程是：一、人事任免；二、其他。

上午 10 时，举行预备会议，张志刚主任主持了会议。预备会议通过了本次常委会会议议程。10 时 5 分，举行正式会议，张志刚主任主持了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社局局长谢先荣受原健代市长委托所作的人事任免职提请报告和拟任人员有关情况的介绍。被提请任命人员与常委会组成人员见面并作了供职发言。会议以无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人事任免事项。张志刚主任给被任命人员颁发了任命书，被任命人员举行了向宪法宣誓仪式。会议最后张志刚主任作了重要讲话。本次会议在完成全部议程后于 12 月 3 日上午闭会。

本次会议应到组成人员 29 名，实到 24 名，参加会议人员名单见附件。

附件：

### 参加会议人员名单

出席：张志刚 吴敏晓 李晋奎 张雪梅 胡丽娜 杜祥林 王保兴 姬积亮  
邢成玉 朱琳 李科 边晶 王中山 石庆胜 申国义 申鲜花  
朱彩琴 李起翠 张义明 张国富 陈浩 苗青土 袁萍 焦海文  
缺席：张志忠 王永顺 田永屯 毕腊英 郜鹏

## 关于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决定任免干部的 议 案

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地方组织法》第四十四条规定，经高平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 2018 年 11 月 29 日讨论，决定提名：

陈占光同志为高平市人民政府副市长人选，市公安局局长。

提名免去：

苗晋军同志高平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职务。

请予审议。

代市长：



2018 年 11 月 29 日

##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任免职名单

(2018年12月3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决定任命:

陈占光为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决定免去:

苗晋军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职务。